

恒一电气集团有限公司新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9月6日，恒一电气集团有限公司根据《恒一电气集团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验收技术规范、环评文件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恒一电气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1999年7月20日，是一家专业进行电容器、生产及销售的企业。现企业为提高行业竞争力，建设项目设置在位于乐清市北白象镇中方智能园区中方路58号的生产厂房，建筑面积14047.59m²。

本项目共有员工110人，不设食宿，工作时间单班制8小时，年工作日为310天。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企业于2023年7月委托浙江清雨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了《恒一电气集团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于2023年7月25日在温州市生态环境局进行了审批，审批文号：温环乐建(2023)133号。企业已于2023年08月15日申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33038271955352X7001W）。

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污染物总量由温州市排污权储备中心交易获得。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5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81万元，占总投资额

的 1.62%。

（四）验收范围

本项目验收范围为整体性验收，恒一电气集团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主体工程及其配套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更情况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较环评阶段发生的变化如下：

从规模上看，环评预计项目在基础设施建设基本健全的情况下能达到年产 42 万台电容器、电容补偿装置（智能电容）11 万台、APF（有源电力滤波成套装置）2500 台、复合开关 10 万台、电抗器 2.5 万台和控制器 6000 台的生产规模，实际情况下项目达到年产 35 万台电容器、电容补偿装置（智能电容）8 万台、APF（有源电力滤波成套装置）2400 台、复合开关 6 万台、电抗器 2 万台和控制器 4000 台的生产规模。

从设备数量上看，与环评相比卷绕机减少 2 台，耐压机减少 1 台，自动赋能机减少 1 台，注蜡缸减少 1 台，封口机减少 2 台，冲片机减少 1 台，耐压测试仪减少 1 台，压线机减少 3 台，插拔式电能质量模块调试台减少 1 台，脉冲式线圈减少 1 台，热风循环烘箱减少 1 台，装配流水线减少 1 条，打标机减少 1 台，老化台减少 1 台，测试台减少 1 台，注塑机减少 3 台。

从固废产生及处置上看，该项目废过滤棉不产生。

从环境保护措施上看，该项目喷漆、晾干、注塑、焊接、擦拭、灌封废气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引入 25m 排气筒 DA001 高空排放，不过滤棉吸附；浸漆、烘干废气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引入 25m 排气筒 DA002 高空排放；柴油燃烧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引入 25m 排气筒 DA003

直接高空排放；喷金工序废气密闭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除尘处理后引入 25m 排气筒 DA004 高空排放。DA001-DA004 排气筒高度均优于环评要求，喷漆、晾干、注塑、焊接、擦拭、灌封排气筒合并 DA001 排放，浸漆、烘干排气筒合并 DA002 排放，活性炭吸附处理设备由 1 台增加到 2 台，优于环评废气处理设备数量。

上述变动，不影响产能，不增加污染因子，不增加污染物排放量，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中的 13 条，以上变化不属于重大变化，企业其他建设情况与环评内容基本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运营过程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真空镀膜机、注塑机设备冷却循环水以及员工日常生活产生的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经乐清市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后排放，冷却水定期补充，循环使用不外排。

（二）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喷漆、晾干、注塑、焊接、擦拭、灌封废气、浸漆、烘干废气、柴油燃烧废气、喷金工序废气、投料、搅拌粉尘、破碎粉尘、赋能粉尘和定型废气。

喷漆、晾干、注塑、焊接、擦拭、灌封废气经活性炭箱吸附处理后引入 25m 的排气筒 DA001 高空排放；浸漆、烘干废气经活性炭箱吸附处理后引入 25m 的排气筒 DA002 高空排放；柴油燃烧废气经集气罩

收集后引入 25m 排气筒 DA003 直接高空排放；喷金工序废气密闭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除尘处理后引入 25m 排气筒 DA004 高空排放；投料、搅拌粉尘单独封闭搅拌区，搅拌机上加盖减少粉尘，并及时清理地面落尘；破碎粉尘单独封闭破碎区，并及时清理地面落尘；赋能粉尘、定型废气产生量少，以无组织形式车间排放，加强车间通风。

（三）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自各机械设备运行。项目通过车间合理布局，生产设备远离门窗，减小噪声影响；对噪声相对较大的设备应加强减震降噪措施，如加装隔振垫、减振器等；加强设备的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在设备选型上选用了低噪声设备。

（四）固体废弃物

项目固废主要为聚丙烯薄膜边角料、锌渣、焊渣、塑料边角料、次品、废桶、漆渣、废活性炭、废包装材料和金属边角料，废过滤棉不产生。

聚丙烯薄膜边角料、锌渣、焊渣、废包装材料、金属边角料经收集后可外售综合利用，塑料边角料、次品收集破碎后重新与新料搅拌回用于注塑，废桶、漆渣、活性炭委托温州臻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果和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温州瓯越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在恒一电气集团有限公司正常生产的情况下，组织对该项目进行现场监测。监测期间该项目生产工况正常，主要生产设备均投入使用，生产负荷达到设计

生产能力的 75%以上,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满足验收监测的要求。

(一) 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 废气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喷漆、晾干、注塑、焊接、擦拭、灌封废气处理设施出口监测得的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排放浓度值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的表 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要求;苯系物(苯、甲苯、乙苯、对/间二甲苯、邻二甲苯、苯乙烯)排放浓度值符合《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表 1 排放限值要求;臭气浓度排放浓度值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排放限值要求;浸漆、烘干废气处理设施出口监测得的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值符合《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表 1 排放限值要求;柴油燃烧废气出口监测得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值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生物质锅炉、燃气锅炉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温环通[2019]57号)排放限值要求;喷金工序废气处理设施出口监测得的颗粒物排放浓度值符合《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表 1 排放限值要求。

企业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均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表 A.1 规定的特别排放限值要求。厂界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测得的非甲烷总烃、苯系物(苯、甲苯、乙苯、对/间二甲苯、邻二甲苯、苯乙烯)排放浓度最大值分别为 $3.78\text{mg}/\text{m}^3$ 和 $0.1129\text{mg}/\text{m}^3$,均符合《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

排放标准》（DB33/2146-2018）表 6 规定的排放标准限值要求；总悬浮颗粒物最大值为 $0.369\text{mg}/\text{m}^3$ ，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 9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臭气浓度最大值为 18 无量纲，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排放要求（新扩改建，二级）。

（2）噪声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昼间厂界东南侧噪声排放的结果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限值要求（厂界西南侧为邻厂交界无法测量，厂界西北侧为河无法测量，厂界东北侧为田地无法测量，企业夜间不生产）。

（3）固废

一般固废已按相关要求妥善处置。企业已与温州臻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危废协议。企业在厂区已建危废暂存场所，面积为 10 平方，危废暂存场所已做好防风、防雨、防晒措施，地面做好防腐防渗措施，已贴有危废、周知卡标识。

（二）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企业提供的数据与监测结果计算，该项目 COD、氨氮、总氮、 SO_2 、 NO_x 、VOCs、工业烟粉尘年排放量均符合环评提出的总量控制要求。

企业已取得相应的排污权指标。

五、验收结论

经资料查阅和现场查验，恒一电气集团有限公司新建项目技术资料齐全，环境保护设施按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经查验合格，各项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并满足总量控制的要求，防治

污染能力基本适应主体工程的需要，具备环境保护设施正常运转的条件。经审议，验收工作组认为该建设项目可通过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

六、验收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后续要求

- 1、依照有关验收技术规范，完善竣工验收监测报告相关内容。及时公开环境信息，公示竣工验收监测报告和验收意见。
- 2、做好废气处理设施运行维护工作及台账记录，及时更换活性炭，保持良好的污染物去除效果，确保达标排放。
- 3、规范设置监测采样口、排污口，完善环保设备标识牌等内容。
- 4、加强车间环境管理，保持整洁环境，继续完善各类环保管理制度，将环保责任落实到人。
- 5、积极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杜绝污染事故的发生。
- 6、生产过程中应做好环境管理，固废要分类堆放、收集，并按规范处置。危险废物严格按照国家、地方相关危废法律法规要求进行管理。
- 7、每年及时签订危废委托处置协议，规范警示标志和管理台帐，确保对各类危险废物进行有效的管理及处置。
- 8、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等要求定期开展外排污染物的自检监测工作，及时发现问题，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外排污染物达标排放。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详见签到单。

验收成员签字：张恒国.

张先金

曹高忠

李都亮



2023年9月6日会议签到表

项目名称	恒一电气集团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会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会议时间	2023年9月6日				
参加人员	姓名	单位	职务	电话	身份证号码
	张松国	恒一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副经理	1378019120	330382198601227133
	黄仁忠	温州信达机械有限公司	总经理	13806865007	522128198008173515
	曹高忠	温州欧越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13506515412	33032196906070412
	李郭亮	浙江清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15067605059	330324199406162318